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新北市板橋區
僑中一街1之1號(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)
承辦人：吳浩瑜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642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信箱：haohaowu84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304422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JXEM7J）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新北市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『創
新科技互動課堂研習營』課程表」1份，請鼓勵所屬教師
踴躍報名參加，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新北市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辦理。
- 二、為發展本市教師數位知能、各類資訊設備及平臺使用維
護、網路環境規劃應用、教育科技融入教學等基礎能力，
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
三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所屬各公私立學校之現任校師，採自由
報名（假日場次不得擇日補休）。
- (二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請於各梯次截止報名前，逕至
「校務行政系統－教師研習系統」報名，額滿為止，錄
取人員可依公函文號以公假方式出席（課務自理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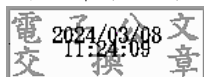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參加主題二實體研習者，需有HiTA5APP上已達20個T數據，及已達5個T綠燈，並同步至<https://forms.gle/NwLxPJkLAj18tBxd9>表單填表，審核通過後將發送錄取通知。

(四)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單位核實核發當次研習時數；未出席或未簽到（退）者，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
四、對於研習課程如有疑義，請逕洽「校務行政系統－教師研習系統」各研習場次聯絡人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